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

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827,225.46元，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64,441,644.24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7,369,848.97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85,893,083.50元，2024年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85,893,083.50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综合各方面因素，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目前公司总股本254,696,45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69,300股后的股本总数254,227,1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169,086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3.54%。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分派比例不变，调整分派总额”的原则实施。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年度相关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169,086.00	50,939,290.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27,225.46	113,479,628.66	-45,815,365.15
研发投入（元）	82,203,193.05	66,679,308.70	69,485,713.21
营业收入（元）	632,785,358.24	850,860,924.49	412,546,067.2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7,369,848.9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5,893,083.5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1,108,37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7,163,829.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1,108,37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218,368,214.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1.5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2024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投资者回报，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且报告期内盈利，同时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23,075.80元、18,596.38元，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0.0013%、0.0012%，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50%以上。

综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2024年度审计报告》；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